**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附以下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

2、税收缴纳凭证及社会保险缴纳的凭证：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凭证及社会保险缴纳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

3、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近年2023年或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事业法人可提供部门决算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格式详见附1）：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2）； 其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附件1**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